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之相关规定，经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7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17年3月3日（星期五）下午14:30 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三）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3月3日（星期五）下午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3月2日至2017年3月3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3月3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3月2日15:00至2017年3月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股权登记日：2017年2月24日（星期五）

（五）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

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西路699号神思电子会议室

（七）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八）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7年2月24日（星期五）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公司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参考格式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延期复牌的议案》

（二）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7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手续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7年3月1日（星期三）上午9:30-11:30，下午13:00-16:00

（三）登记地点：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西路699号）

（四）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手续。

（五）法人股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六）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7年3月1日17:0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本公司，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参会股东登记表样式见附件3）。本次会议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七）本次出席会议签到时，请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出示相关文件原件。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西路699号）

联系人：程林岩

联系电话：0531-88878969

传真：0531-88878968

邮政编码：250101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将临时提案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书面提交给公司董事会。

七、备查文件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7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样式》

3、《参会股东登记表》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五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3月3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5479	神思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5479；

（3）在“买入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 1.00 元代表议案1。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1	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延期复牌的议案》	1.00元

注： 本次股东大会投票仅一项议案，不设置总议案。

（4）在“委托股数”项下输入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	----	----	----

(5) 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二)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3月2日15:00至2017年3月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 计票规则

(1)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2)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3)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附件2：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样式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表决权。表决指示：

（说明：在各选票栏中打“√”表示，不填表示弃权。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延期复牌的议案》			

委托股东签字：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_____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注：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3：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